

盛屯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对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盛屯金属有限公司
- 本次担保总额：8333 万元；
-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无；
- 截止本公告，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0 元；
- 截止本公告，本公司累计对外担保总额 28094 万元（不含本次披露担保金额 8333 万元），全部为本公司对全资子公司的担保。

一、担保情况概述

2014 年 8 月 21 日，盛屯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全资子公司盛屯金属有限公司融资提供担保的议案》。

同意公司就交通银行厦门金尚支行授予公司全资子公司盛屯金属综合授信提供最高额 8333 万元连带责任担保。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盛屯金属是公司全资子公司，注册资本 3 亿元，经营范围：批发零售矿产品（国家专控除外）、金属材料、金属制品、机电产品、家电及电子产品、纺织品、建筑材料、工艺品、日用品；销售有色金属、稀有稀土金属及其制品；未涉及前置许可的其他经营项目（以上经营范围涉及许可经营项目的，应在取得有关部门的许可后方可经营）；法人代表人：应海珍。截止 2014 年 6 月 30 日，盛屯

金属总资产为 83,912.89 万元，净资产为 33,990.51 万元，总负债为 49,922.38 万元，资产负债率为 59.49%。

三、有关担保的主要内容

因业务发展需要，盛屯金属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盛屯金属”）拟向交通银行金尚支行的融资申请 8333 万元综合授信，补充公司运营流动资金需求，期限为一年。公司为盛屯金属在交通银行金尚支行的融资提供最高额 8333 万元的担保。

四、董事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担保各项事宜，有利于推动公司全资子公司盛屯金属的经营管理，确保盛屯金属业务的持续稳定发展，符合公司整体发展的需要。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公告披露日，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公司累计对外担保总额将为 36427 万元，均为对公司全资子公司担保，公司对外担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10.51%。公司对外担保均无逾期。

六、上网公告附件

盛屯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意见。

特此公告。

盛屯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4 年 8 月 22 日